

禍哉！不公的世代 (賽一10~20)

高銘謙博士

建道神學院聖經系助理教授

引言：以賽亞書的主題 = 公平與公義

	流人血	欺壓孤 兒寡婦 和窮人	賄賂/貪財 /只求利益 享樂	暴虐、行 詭詐、搶 奪	冤枉人
賽1:17-27	X	X	X		X
賽3:14		X			
賽5:7-23	X		X	X	X
賽9:6		X		X	
賽10:2		X		X	X
賽10:22					
賽16:5		X			
賽28:6-26					X
賽30:18		X			
賽32:1-17		X			X
賽33:5-15		X	X	X	
賽41:1		X			
賽48:1				X	
賽54:14		X			
賽56:1			X		
賽57:12					
賽58:2		X	X	X	
賽59:8-17	X	X			X
賽60:17				X	
賽61:8-10				X	

公平公義的原則

「因為耶和華—你們的神—他是萬神之神，萬主之主，至大的神，大有能力，大而可畏，不以貌取人，也不受賄賂。他為孤兒寡婦伸冤，又憐愛寄居的，賜給他衣食。所以你們要憐愛寄居的，因為你們在埃及地也作過寄居的。」(申十17~19)

- 原因一：學像神(*imitatio Dei*)
- 原因二：以色列民在埃及作寄居

主點一：禍哉！藐視以色列聖者的世代(賽一4~9)

「噫！犯罪的國民，擔著罪孽的百姓；行惡的種類，敗壞的兒女！他們離棄耶和華，藐視以色列的聖者，與他生疏，往後退步。你們為什麼屢次悖逆，還要受責打嗎？你們已經滿頭疼痛，全心發昏。從腳掌到頭頂，沒有一處完全的，盡是傷口、青腫，與新打的傷痕，都沒有收口，沒有纏裹，也沒有用膏滋潤。你們的地土已經荒涼；你們的城邑被火焚毀。你們的田地在你們眼前為外邦人所侵吞，既被外邦人傾覆就成為荒涼。僅存錫安城（原文是女子），好像葡萄園的草棚，瓜田的茅屋，被圍困的城邑。若不是萬軍之耶和華給我們稍留餘種，我們早已像所多瑪、蛾摩拉的樣子了。」(賽一4~9)

主點二：禍哉！所多瑪的官長(賽一10~15)

「你們這**所多瑪**的官長啊，要聽耶和華的話！你們這**蛾摩拉**的百姓啊，要側耳聽我們神的訓誨！耶和華說：你們所獻的許多祭物於我何益呢？公綿羊的燔祭和肥畜的脂油，我已經夠了；公牛的血，羊羔的血，公山羊的血，我都不喜悅。你們來朝見我，誰向你們討這些，使你們踐踏我的院宇呢？你們不要再獻**虛浮的供物**。香品是我所憎惡的；月朔和安息日，並宣召的大會，也是我所憎惡的；作罪孽，又守嚴肅會，我也不能容忍。你們的月朔和節期，我心裡恨惡，我都以為麻煩；我擔當，便不耐煩。你們舉手禱告，我必遮眼不看；就是你們多多地祈禱，我也不聽。你們的手都滿了殺人的血。」

(賽一10~15)

主點三：要甘心聽從(賽一16~20)

「你們要洗濯、自潔，從我眼前除掉你們的惡行，要止住作惡，學習行善，尋求公平，解救受欺壓的；給孤兒伸冤，為寡婦辨屈。耶和華說：你們來，我們彼此辯論。你們的罪雖像硃紅，必變成雪白；雖紅如丹顏，必白如羊毛。你們若甘心聽從，必吃地上的美物，若不聽從，反倒悖逆，必被刀劍吞滅。這是耶和華親口說的。」(賽一16~20)

總結

- 禍哉！藐視以色列聖者的世代(賽一4~9)
- 禍哉！所多瑪的官長(賽一10~15)
- 要甘心聽從(賽一16~20)